

台湾 丁颖 著

第五季的水仙

SHUI
XIAN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台湾 丁颖 著

第五季的水仙

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(京)新登字191号

书名	第五季的水仙
作者	台湾丁颖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印刷	北京百花印刷厂
规格	787×1092毫米32开本 5 $\frac{1}{8}$ 印张59000字
版次	1992年5月第1版
印次	1992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	1—3000册
书号	ISBN 7-5057-0172-X/I·98
定价	3.00元

有 谁 涉 千 山 来 此
静 观 一 株 水 仙 的 倒 影

C.Y

诗路风雨行

——《第五季的水仙》大陆版自序

我是个生活恬淡的人，但兴趣却是多方面的。游泳、骑马、打球、养小动物，都是我的喜爱。写诗也是我生活的一部分。随着岁月的流逝，人生的季节已跨入冬的边缘，过去的兴趣与喜好，均渐离我远去，唯独对诗还是一本初衷的执著。虽然近年俗务羁身创作不多，但在百忙中我还是不能忘情于诗。虽然生命自灿烂归于平淡，而诗仍是我心灵唯一的慰安。

小时候并未想到要做一个诗人，只是想做一个悬壶的医生，原因是先慈患急症因请不到大夫而去世，这件事给我小小心灵烙下沉痛的记忆。对诗发生兴趣，大约是十岁左右，偶读

章回小说《雪鸿泪史》，以及稍后读《红楼梦》，深为书里诗词所感动，后来又读唐诗宋词，更加深我对诗的喜爱。八年抗日期间，我流亡负笈在外，偶有涂鸦，只是一个大孩子思乡的告白。那些不成熟的作品，随写随掷，很少保留。真正写诗，是1949年到台湾后，由于人地生疏，语言不通，加上现实生活的困苦，处在这样一个陌生的环境，心灵的苦闷与思乡情怀，只好借笔墨以发泄。所以那一段时日诗作特别丰富，其题材和内容除青年人追求的爱情，就是一个浪迹天涯游子的乡愁！我曾在自己早期《文拾集序》里这样写着：“苟性命于乱世，闲以诗词自娱，偶有操觚，乃抒异乡之情怀，慰客邸之寂寞耳！”

我这几句话可窥见我写诗的心路历程。

我的诗严格地说，大致可分三个时期。早期的作品仍未脱传统诗的手法，在形式上大多是属于商籁体的十四行诗，而且都押脚韵，甚至有时还写些古体诗的长短句。这时期的作品大多收在我第一本油印诗集《不灭的殒星》里。50年代我的诗风格上有所改变，即舍弃韵文工

具，改用散文工具写诗。这一时期的作品，大都收在《第五季的水仙》这个集子里。70年代以后，我因经营蓝灯文化公司，每日忙于“扎头存”，兼为报刊写诗评，而完成的诗作不多，在仅有的20余首作品里，所呈现的风貌均与往日不同。收在这个集子里的《雪恋》、《庐山之夜》等即是其中的数首。

台湾被异族统治50年，光复之初，文坛可说一片荒芜，被讥为文化沙漠，1949年后大陆上一些作者，渡海来此耕耘，给台湾文坛注入一股新血。那时大家生活清苦，但对文艺的追求热情洋溢，省吃俭用，办文艺杂志，出诗刊，一时如雨后春笋，蔚为风气。我和几位诗友办的《明天诗讯》诗刊，无钱印刷，而刻钢版油印，可见那时青年人对诗歌艺术追求的狂热。到50年代中期，海岛诗坛已是一片欣欣向荣，纪弦创办现代诗，筹组现代派，倡导现代主义，新诗发展到达高潮，在现代风席卷海岛诗坛时，我被列入现代派名单之首。现代派在创作形式上给了我一些启发，而在诗质上影响我并不多。现代派标榜的诗观：主张横的移植，强调知性，扬

弃传统及抒情。但我认为在创作形式上及表现手法上，可脱离传统诗的窠臼，而诗的内涵扬弃中国诗的精髓，是值得商榷的。尤其在创作过程中，要作者完全扬弃感情也是不可能的。任何一首作品，如没有作者的感情存在，那即是一堆没有生命的冰冷文字，无论这首诗理念多么崇高，形式多么完整，也只是作者思想的告白，它的感人度及可读性是值得怀疑的，因为诗毕竟不是哲学。所以我的诗抒情远超过知性的表达，读者可从这个集子里作品窥其梗概。

现代诗热潮，在岛内风行一时，但后来渐走入歧途，出现一些不知所云的“伪现代诗”，引起诸多诟病，现代诗几乎变成了文字障。纪弦在痛心之余，遂宣布解散现代派。我认为中国诗，借鉴西方创作上的表现手法及技巧未尝不可，内容上仍应表达中国的民族精神及爱国思想。我们生长在这片土地上，那么这片土地上一切人与物，都与我们息息相关，作为一个诗人，自不能离群索居，应关怀这片土地，爱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。他们的悲苦哀乐，亦正是诗人写诗的好素材。所以我和高准、郭枫

等诗友，共同创办了《诗潮》诗刊，可惜的是这本诗刊自呱呱坠地，一诞生就引起一场文化风波，因之也揭起了乡土文学论战的序幕。我在《诗潮》创刊号上的两首作品，遭到诬陷性的无情批判，就是收入这个集子的《春醒》及《春的感知》。虽然《诗潮》第一期遭到查禁的命运，但我们屹立不摇，坚持我们的信念：诗人爱自己的祖国与人民应是无罪的。现在证明我们的主张是正确的。三年前隔离40年的海峡两岸开始往来，不久的将来分裂的国土总是会统一的，历史的伤痕，会因着诗人的爱心而愈合。时间证明我们不是“狼”，我们只是一群具有民族文学良心的赤子。

中国新诗，自五四西风东渐，新文艺思潮，一时风起云涌，胡适的《尝试集》面世以后，徐志摩、戴望舒、李金发等人，相继引进西方的诸流派，这一思潮自1949年以后，一分为二在海峡两岸各自有所演变，经过40年的流程，两岸之间显然有着不同的差异。目前两岸开始交流，但愿不久的将来，两岸文学在民族感情的凝聚下，融汇合流为一。近年来台湾出版了不

少大陆作品，大陆也出版了不少台湾作品，这在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及人民感情，起了很大作用。惟在新诗集方面出版却不多，大概是由于诗集的销路有限吧？我这个集子能得以在大陆和读者见面，主要得感谢中国友谊出版公司董伟康及刘宗汉二先生的协助。

如果我这个集子能带给大陆读者一份喜悦，使大陆文艺界对台湾诗坛更多一份了解，以促进交流，而增进情谊，这就是我最大的心愿和希望了。

自晨曦与清露中醒来的

为诗人丁颖诗集《第五季的水仙》
再版而写

彩 羽

时下朋辈中，出过诗集的诗人，虽说不少，可是，出了诗集之后，而且能够再版的，实在委实不多。至于一本诗集能够再版与否，虽然不能全然以此去作为其作品好坏的依据，但却至少足证其作品在读者们心目中的价值与地位。

诗人丁颖，自开始写诗时起，乃至现在，可说一直都是与我同道而行的好友，在这几近30年的友谊来往过程中，我对诗人丁颖，有关诸如他的为人，他的言行，他的思想，他的生活形态，以及他在作品中所表现的种种，可说都有着较深一些的了解。

诗人，生来真挚而热忱，从个性上言，虽略带些儿乖张与怪僻，但却纯真而良善，同时，从气质上，与他的同乡诗人张默一样，可说是一十足的诗人。他痛恨一切虚伪、伪善和丑恶，他欢喜所有的纯真至善与完美。他的诗作品，就风格上言，是介乎真挚与柔美之间，介乎现代与抒情之间，介乎直率与妙悟之间。就表现手法上言，他欢喜用些低低矮矮的句子，去默默地抒写，而声音也是低调的，在对意象的捕捉，以及意境的架构上，写来却恰到好处，故成为一种所谓没有技巧的技巧，这就是诗人丁颖所自我表现的一种特殊风貌。他欢喜美，他就向你吐纳一些美的感受。如《初晤》可为代表。

他欢喜爱，就给你抒写一点爱的情操，如《醒来的蔷薇》。

他欢喜自然，他就描绘一片风景给你看，如《无言的歌》。

如果，他欢喜云，他就会将你引入一片迷蒙的梦之中。

在诗人丁颖《第五季的水仙》这集子中，笔者尤爱他的《春醒》。

这首诗，不论是在意境的架构，或者对意象的捕捉上，都可说是诗人丁颖的上乘之作。

整个集子里，好的诗作品，实不胜枚举。我就全都留给读友们吧！希望诸位同有一种会心的微笑。

1979年3月30日于文化城

扉 语

方 艮

诗与爱是生命的支柱
在风雨中挺立……

——艾略特

一

我从未为人写“序”，所以，我很快乐。

而更快乐的是：我欣然地写上了这篇《扉语》。

因为，作者是我生平相知最深，情谊最厚的好友——丁颖。

二

作为一个挣扎在现实社会而为理想奋斗的诗人，丁颖的生命是坚强的，多彩多姿的，而又历尽了沧桑的。一个诗人，由于环境与理想

的冲激常常在某种折磨下逼迫着去创作，这种情形与古代的咏人吟客那种“林中观易罢，溪上对鸥闲”的闲情逸致，相形之下，现代诗人所遭遇的痛苦、紧张、挣扎，该是世界上最可悲的人了。尤其对一个奔波于人生坎坷路途上的诗人来说，所谓“闲暇”在创作上的重要性，除了时间之外，还应该包括一种清醒、透澈、丰盈的心情，而那时刻，却又常常是一闪即逝！

而丁颖，就是在长年飘泊与奔忙之余，把握住每一刹属于他自己的时刻，谱出了生命的乐章。

三

我非常非常怀念与他相聚的那一段岁月，在我们彼此的生命中，刻印着不能磨灭的记忆——山居的九月，雾飘的夜晚，将踟躅的影子投给冷冷的流水；他和我、帆影、彩羽，买醉荒村野店，诗、酒、歌、恋……海阔天空，此去十万里只有满天星子伴随着我们蹒跚的步履……哎，那是何等的豪情与满足！

那一段岁月，记在浊流溪畔，记在这本书的诗中，记在我们彼此的心里，也记在“微醺”的雾夜……而此刻，我独坐灯下，翻开他的诗稿，有两句诗清脆地投入我的心湖：

我们坐在不同的方位

一如两颗寂寞的星

四

丁颖写诗，较我为早。在现代诗最为蓬勃的那段时期，他是现代派名单上的第一人。虽然如此，他却是一个极为抒情的现代诗人。在新诗成长的过程中，诸多流派思潮的冲激之下，丁颖一直保有他自己的风貌，可说是非常难得。而尤其可贵的是，作为一个诗的创作者，并未自囿于一种狭隘的道路。他在探索中追寻，并跟随其个人心灵的引导，去自由的思想、去呐喊、去创作、去到那辽阔的原野散播诗的种子……若非对诗之固执如丁颖者，谁能在风雨中挺立得那么洒脱……

诗，贵乎创作，人性贵乎至善，而作品，则

贵乎真情的流露！

丁颖真实的感情，都流露在他那柔美的诗篇之中……

五

我之欣然写下这几段扉语，并非完全为了我们的友谊，而一个更重要的原因，则是因为我对丁颖之20年来，忠于诗、忠于爱、忠于自己的那种气质与品格，有着一份尊敬与仰慕之情。20年的时间不算太短，对于丁颖来说，更是几乎占走了他全部的青春岁月。在诗的国度里，他是一只飘逸的“蝶”；在生活的斗室里，他是一只挣扎的“蛹”，让命运的茧围绕了他20年。最后，让我以他的两句诗，送给他自己吧——

只待一声春雷

你就可脱颖而出

1971年孟冬于古城坐禅楼。